

北京化工大学教职工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事前公示表

化大示出字[2023]81号

出访团组名称	何静等1人赴香港第十五届华人化工研讨会团组	
出访人团组成员	部门	职务
安哲	化学学院	教授
出访国家或地区	中国香港	
拟出访日期	2023.8.5-2023.8.9	
邀请单位	香港科技大学	
经费来源及拟支出金额	经费来源：重点研发计划项目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拟支出金额：19352元	
出访任务及日程安排	<p>2023年8月5日</p> <p>上午：从北京乘机出发前往香港，安排住宿事宜</p> <p>下午：进行会议注册等事宜，听取优秀博士生论坛报告</p> <p>2023年8月6日</p> <p>上午：参加会议开幕式，并听取郭毅可校长、彭孝军院士、张锁江院士等大会报告</p> <p>下午：听取双碳化工、催化与反应工程分会场魏飞教授、杨贵东教授、郭新闻教授等报告，何静教授作题为“碳酸盐炼制源头减排提效”的特邀报告</p> <p>2023年8月7日</p> <p>上午：参加未来化工论坛、女科学家论坛、未来化工教育和研究高端论坛</p> <p>下午：听取双碳化工、催化与反应工程分会场报告，并听取朱学栋教授、张生教授等特邀及口头报告；与墙报作者展开交流，相互学习</p> <p>2023年8月8日</p> <p>上午：听取双碳化工、催化与反应工程分会场报告，并听取樊卫斌教授、滕加伟教授等特邀及口头报告</p> <p>下午：参加大会闭幕式，并听取崔屹教授、王勇教授、郑南峰教授等大会报告</p> <p>2023年8月9日</p> <p>上午：会议安排参观各港高校</p> <p>下午：从香港乘机出发返回北京</p>	
事后公示	请在回国后1个月内在单位内部公布上述公示内容实际执行情况和出访报告。	
公示期5个工作日，如有异议，请于7月12日下午5:00前将书面意见反馈至国际交流与合作处，联系电话：010-64448919；邮箱：ygcf@mail.buct.edu.cn。		